

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教職員資通安全保密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簽署人姓名）等，謹聲明恪遵機關

下列工作規定，對工作中所持有、知悉之資訊系統作業機密或敏感性業務檔案資料，均保證善盡保密義務與責任，非經機關權責人員之書面核准，不得擷取、持有、傳遞或以任何方式提供給無業務關係之第三人，簽署人同意恪遵本同意書下列各項規定，如有違反願賠償一切因此所生之損害，並擔負相關民、刑事責任，絕無異議。

- 一、未經申請核准，不得私自將機關之資訊設備、媒體檔案及公務文書攜出。
- 二、未經機關業務相關人員之確認並代為申請核准，不得任意將攜入之資訊設備連接機關網路。若經申請獲准連接機關網路，嚴禁使用數據機或無線傳輸等網路設備連接外部網路。
- 三、不得將中國廠牌資通設備連接至校園網路，包括並不僅限於小米、華為等廠牌。
- 四、立書人已了解個資法並善盡保密責任義務。
- 五、本保密切結書不因立切結書人離職而失效。
- 六、立切結書人因違反本保密切結書應盡之保密義務與責任致生之一切損害，立切結書人應負賠償責任。

立切結書人

姓名及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